



BRIGHT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瑩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3)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重點：

-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總營業額約為 393,816,000 港元。
-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之毛利約為 98,488,000 港元。同期之毛利率為 25 %。
-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中國市場之營業額約為 16,395,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38 %。

中期業績

瑩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度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3	393,816	435,021
銷售成本		(295,328)	(320,306)
毛利		98,488	114,715
其他收入	4	2,383	3,00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640)	(23,674)
行政開支		(57,889)	(57,439)
其他經營開支		(8,647)	(3,468)
經營溢利		14,695	33,143
財務費用	6	(164)	(440)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14,531	32,703
所得稅開支	7	(645)	(1,905)
本期溢利		13,886	30,798
中期股息	8	6,689	14,715
每股盈利	9		
— 基本		2.7港仙	6.2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6.2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3,152	308,675
投資物業		3,380	3,380
商譽		23,017	23,906
		<u>329,549</u>	<u>335,961</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64	3,371
存貨		109,198	115,126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37,550	113,6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314	28,17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0,899	64,330
		<u>350,025</u>	<u>324,69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104,778	80,299
稅項撥備		25,733	26,2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0,796	36,694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12	468	468
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25,708	49,343
應付股息		6,689	—
		<u>204,172</u>	<u>193,075</u>
流動資產淨值		145,853	131,6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75,402	467,58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180	14,180
資產淨值		<u>461,222</u>	<u>453,400</u>
股本			
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51,450	49,050
儲備		409,772	392,087
擬派末期股息		—	12,263
股本總額		<u>461,222</u>	<u>453,40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股份 派付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股本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49,050	54,252	286	30,881	2,723	—	261,976	19,620	418,788
重估盈餘	—	—	—	8,893	—	—	—	—	8,893
匯兌調整	—	—	—	—	3,169	—	—	—	3,169
直接在股本確認之本年度總收入及開支	—	—	—	8,893	3,169	—	—	—	12,062
本年度溢利	—	—	—	—	—	—	55,325	—	55,325
本年度總收入及開支	—	—	—	8,893	3,169	—	55,325	—	67,387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1,560	—	—	1,560
已付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19,620)	(19,620)
已付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	—	—	—	—	—	(14,715)	—	(14,715)
擬派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12,263)	12,263	—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49,050	54,252	286	39,774	5,892	1,560	290,323	12,263	453,400
匯兌調整	—	—	—	—	48	—	—	—	48
直接在股本確認之本期總收入及開支	—	—	—	—	48	—	—	—	48
本期溢利	—	—	—	—	—	—	13,886	—	13,886
本期總收入及開支	—	—	—	—	48	—	13,886	—	13,934
已行使購股權	2,400	12,600	—	—	—	(1,560)	—	—	13,440
已付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附註8)	—	—	—	—	—	—	(600)	(12,263)	(12,863)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	—	—	—	—	—	(6,689)	—	(6,689)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51,450</u>	<u>66,852</u>	<u>286</u>	<u>39,774</u>	<u>5,940</u>	<u>—</u>	<u>296,920</u>	<u>—</u>	<u>461,22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531	32,703
調整：		
財務費用	164	440
利息收入	(757)	(66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收益	(442)	(506)
折舊	15,013	15,05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560
商譽減值	889	—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1,101	—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613	—
	<hr/>	<hr/>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31,112	48,582
存貨減少／(增加)	5,315	(13,298)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24,959)	(21,2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139)	(1,139)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24,479	13,5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4,102	(486)
附追索權貼現票據減少	(23,635)	—
	<hr/>	<hr/>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14,275	25,958
已收利息	757	668
已付利息	(164)	(440)
已付股息	(12,863)	(19,620)
已付企業所得稅	(1,183)	(1,689)
	<hr/>	<hr/>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822	4,877
	<hr/>	<hr/>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490)	(10,88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5,715	7,033
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966)	(7,185)
	<hr/>	<hr/>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7,741)	(11,039)
	<hr/>	<hr/>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3,440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	10,000
償還銀行貸款	—	(10,000)
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	25,000
償還其他貸款	—	(25,000)
	13,440	—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13,44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6,521	(6,1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4,330	53,301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8	(23)
	70,899	47,116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0,899	47,11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0,899	47,116
	70,899	47,116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本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業績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編製此中期業績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3. 按地區劃分之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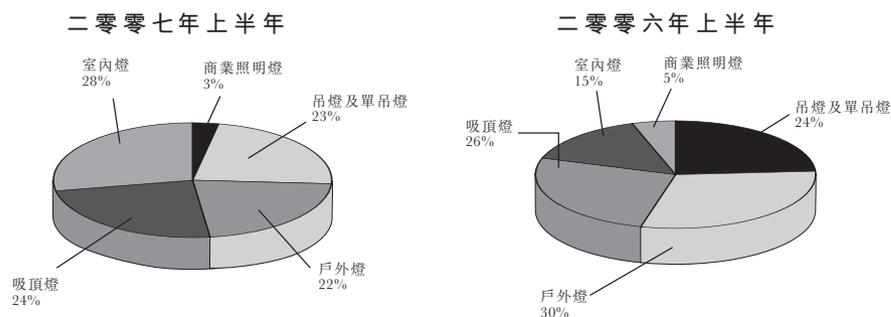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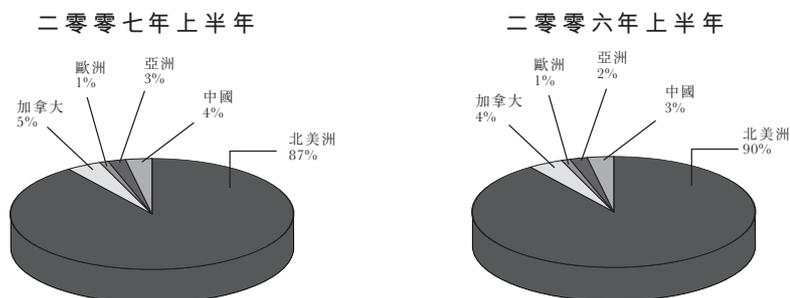
按地區劃分

北美洲	342,051	392,412
加拿大	20,091	18,064
歐洲	4,004	4,678
亞洲 (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9,930	7,583
中國	16,395	11,922
其他	1,345	362
	393,816	435,021

營業額以產品分類之比較表



營業額以市場分佈之比較表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收入	—	408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313	537
銀行利息收入	757	66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益	442	506
樣本收入	871	890
	<u>2,383</u>	<u>3,009</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15,013	15,053
商譽減值	889	—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1,101	—
	<u>17,003</u>	<u>15,053</u>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透支之利息	164	440
	<u>164</u>	<u>440</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中國大陸 本期支出	391	1,583
本期稅項－其他地區 本期支出	254	322
期內稅項總支出	<u>645</u>	<u>1,905</u>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內及過往期內均並無從香港錄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當時之稅率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計算。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 1.3 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3港仙) 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由於在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使該等股東符合資格享有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之日期前已發行額外股份，實際已付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為12,863,000港元。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溢利	13,886,000港元	30,798,000港元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508,766,667	490,500,000
每股基本盈利	2.7港仙	6.2港仙

每股攤薄盈利乃將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並就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股份作出調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溢利	不適用	30,798,000港元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不適用	491,533,510
每股基本盈利	不適用	6.2港仙

1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結算日，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根據發票日計算)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87,836	55,849
1至3個月	31,990	37,363
4至6個月	5,203	4,753
7至12個月	4,158	1,619
1年以上	8,363	14,108
	<u>137,550</u>	<u>113,692</u>

與客戶之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惟就新客戶而言，則一般要求彼等支付貿易按金、墊款或預付款項。發票一般須於發出30至90日(二零零六年：30至90日)內以信用狀或記賬方式支付。本集團對其未收取之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過期未繳餘額定期由高級管理層審閱。應收貿易款項為不計息。

11.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根據發票日計算)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至3個月	93,109	70,692
4至6個月	5,385	3,395
7至12個月	1,671	1,385
1年以上	4,613	4,827
	<u>104,778</u>	<u>80,299</u>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一般按60日期限支付。

12.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該家關連公司(本公司若干董事擁有其實益權益)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該款額為該關連公司代本集團支付開支及採購款項而應獲償還之款項。

13. 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514,500,000股(二零零六年：490,5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51,450</u>	<u>49,050</u>

本期內，本公司就其董事及僱員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56港元)而發行24,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況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營業額約 393,81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9%。本期溢利約13,88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55%。本期之毛利率及淨利率約為25%及4%，較去年同期分別下跌約1%及3%。每股盈利為2.7港仙，較去年同期下跌約56%。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業績表現並不理想，主要由於本集團之主要市場美國市場之業務未如理想。回顧期內，由於美國房地產市場及經濟不景氣，本集團來自美國市場之訂單因而減少約13%。此外，人民幣不斷升值，對出口企業帶來沉重之打擊。原材料之價格持續高企，令本集團之經營環境更加困難。二零零七年下半年開始，中國政府減低出口退稅之退稅率，預期本集團在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會面對更艱難之挑戰。面對上述各種不利因素帶來之沖擊，本集團已委派專員。該專員之角色乃與美國各大客戶密切聯繫，藉以爭取訂單及磋商價格。本集團藉此方針已成功取回部份上半年預算內之訂單。此外，本集團亦不斷推出新產品以刺激銷售及保持毛利率。面對人民幣升值及退稅率減低，本集團正努力發展中國內銷市場以減低對本集團之影響。

外銷市場

家居照明

於回顧期內，家居照明錄得之營業額約為368,89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9%，佔總營業額約94%。營業額之下滑，主要由於本集團之主要客戶為美國大型DIY連鎖式銷售企業，美國房地產市場的不景氣直接影響該些DIY企業之銷售情況，本集團之銷售亦因此受影響。儘管本集團新委派專員與這些客戶聯繫並成功取回不少訂單，然而卻仍未能達到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之預算。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配合其中一大客戶針對美國房屋推出以套餐形式出售之家居燈飾系列，首批訂單已出貨並取得滿意之成績。本集團在下半年將再推出數款新系列，預期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利潤將有所貢獻。此外，於去年開始本集團亦配合客戶發展加拿大及墨西哥之市場，初步成果已取得，預期該項目將平穩發展。本集團亦一如以往，不斷以新產品推出市場以保持本集團之競爭力，部份新產品之銷情超乎預期。透過努力之耕耘，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亦成功取得國際最大連鎖店之訂單，本集團將重點培養該客戶使本集團之客戶群得以更分散。

除美國市場外，於回顧期內，其他海外市場之表現尚算平穩。除歐洲市場之營業額錄得約14%之下降外，亞洲市場及加拿大市場之營業額均有增長，分別上升約31%及11%。

商業照明

於回顧期內，外銷商業照明業務錄得營業額約為8,52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2%。主要原因為受美國房地產不景氣所拖累。

目前，本集團與一美國著名商業照明批發商洽談合作事宜，已到最後落實階段。根據此安排，該批發商有意指定本集團為其主要供應商，並向本集團提供全面之商業照明產品之技術支援，以保證本集團之產品能達其高標準之要求。透過此次合作，本集團可從中快速全面提升本身對商業照明產品之開發及生產能力，對本集團發展其他商業照明項目亦大有幫助。

內銷市場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中國內銷市場錄得總營業額約為16,39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8%。業績上升之原因主要為消費照明市場之營業額有所增長所至。商業照明工程之營業額約為3,98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89%，主要為本集團受惠於中國經濟之急速發展，使商業照明工程之商機湧現。中國內銷之消費力不斷上升而且對產品質素之要求亦越來越高，高消費品之需求因此大增。本集團於消費照明市場之定位為中高檔路線，因此，本集團於該部份亦錄得滿意之增長約26%。

消費照明市場(連鎖加盟店體系)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以特許經營方式開拓內銷市場，經過多年不斷努力改善及優化加盟體系及提升本集團本身品牌之知名度，已漸見成果。於該市場之營業額正穩步上升。於本期內，本集團首次舉辦大形招攬新加盟商之活動，以吸引有意加盟之人士。除在本集團位於上海之內銷總部進行推廣活動外，同時更邀請他們參觀本集團位於東莞之總部，使有意加盟者對本集團之規模及能力大大加強信心。是次招商活動達到本集團預期之效果，日後本集團會定期舉辦同類活動以引入更多加盟商。

商業照明工程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完成逾七個商業照明工程項目。本集團在加強主攻外資大型連鎖超市之策略取得一定成績。目前，本集團與兩間知名連鎖超市集團已取得默契，配合其發展中國市場之策略，其新店之燈飾工程大部份由本集團取得。由於應收帳款收款為內銷工程之一大問題，本集團深信與外資配合在收款上將會較易控制，對應收帳款之問題應大有改善，因此本集團積極朝這方向發展，同時亦不斷尋找更多與外資合作之商機。

展望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繼續不斷推行嚴格的成本控制及優化產品流程的措施，使成本能降至最低。但由於原材料價格仍不斷上漲、中國更改出口退稅之退稅率及人民幣不斷升值均對本集團之利潤造成影響。本集團預計將來之經營情況會更嚴峻。本集團將採取各種開源節流之措施，將上述之影響降到最低。

此外，本集團針對研發新產品之方針作出適當之調整。以往集團以多款式產品提供予客戶選擇，因此在研發費用上會較為龐大。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以精選產品供客戶選擇，在開發新產品之前本集團先與客戶進行緊密溝通，提供市場最新之潮流及信息供客戶了解，從而量身訂做配合各客戶不同業務類型之產品及款式所需後才開發樣品予客戶作最後之篩選，使本集團之新產品與市場之導向及客戶需求相符，經調整策略後，本集團在研發費用上明顯減少，但新產品之中選率反而大為提升。

董事會相信，在可見將來，各國將以節能燈泡取代現有之白熾燈泡。有見及此，本集團正研究重新開發節能燈泡之市場，目前正在積極研究可行性之階段。首要目標為加快開發之步伐，尋找合適之供應商為合作伙伴並針對本集團現有之DIY客戶為推擴目標，目前已在積極進行中。除節能燈泡外，本集團亦有意針對現有客戶開發戶外傢具及五金用品市場。基本上，本集團會與合適之供應商以合作之形式發展上述之市場，惟目前仍在評估及研究之階段。

面對經營環境日趨嚴峻，本集團除不斷努力提升本身於行內之競爭力及鞏固本身之優勢外，亦會以穩健之步伐嘗試開拓與本業產品相近之市場。本集團相信開源節流雙管齊下，可克服經營環境帶來之困難及保持集團之利潤。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十分穩健。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70,899,000港元，資產淨額為461,222,000港元。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長期或短期債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定期存款用作一般銀行貸款抵押之用亦無抵押資產作其他用途。本期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約為1,10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港元)。

外匯及對沖風險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和應付貿易款項大部份均以美元結算，由於港元和美元之間存在聯繫匯率，因此，本集團貨幣兌換風險甚低。於本期，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對沖金融工具。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六年：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旗下員工共約2,900人(二零零六年：約2,800人)。員工薪酬福利乃按彼等工作表現和市況而制定，並獲董事會定期作出評估。另外，亦會透過表現評估酌情對員工發放年終獎金及購股權，以獎勵及推動個人工作表現。。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獲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過戶表格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作出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加強本公司之管理，同時保障整體股東利益。董事會認為除下列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此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徐振森先生現同時出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董事會認為此架構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一致之領導，並更有效地及有效率地策劃業務、作出決定以及實施長遠之業務策略，從而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

守則條文第E.1.2條

此守則條文規定上市發行人之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該發行人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徐振森先生因有另一個重要之業務約會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雖然董事會主席缺席，但其已安排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白秉臻先生主持該大會及解答股東之提問。股東於該大會上並無作出提問。

在本期結束後，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當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兼薪酬委員會成員詹年博先生辭世。其辭世導致本公司未能遵守(a)上市規則第3.10(1)條(該條例規定上市發行人須至少委聘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b)上市規則第3.21條(該條例規定上市發行人之審核委員會須包括至少三名並全部為非執行董事之成員)；及(c)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B.1.1條守則條文(該條文規定上市發行人之薪酬委員會之大多數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正積極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上述空缺。待有關委任完成後，本公司將另行發表公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現為本公司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核賬目、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作出討論，包括審閱此中期賬目。

本公司之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徐振森先生、徐水盛先生、徐魏瑞雲女士、白秉臻先生、楊銑霖先生及徐江龍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而梁學濂先生及蕭弘清博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徐振森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

* 僅供識別